

## 关于下调盛泉恒元多策略量化对冲2号基金相关费用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人：

为保障投资者利益，自2017年8月31日起，盛泉恒元多策略量化对冲2号基金保底托管费调整为2万元/年，保底外包服务费调整为2万元/年。调整后的基金托管费及外包运营服务费为：

### 1、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

在通常情况下，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.1%的年费率计提且不低于2万元人民币/年。计算方法如下：

$$H = \max \{ E \times 0.1 \% \div N, 2 \text{ 万} / N \}$$

H：每日应计提的托管费

E：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

N：当年天数

基金托管费自2017年8月31日起不再按基金合同中约定的费率计提，按上述费率每日计提，按季支付给基金托管人。

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，自动在下季初五个工作日内、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，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。费用自动扣划后，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，如发现数据不符，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。

2017年8月31日前收取的托管费不再退还或减免。

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收款账户如下：

户 名：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账 号：491068633089
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

### 3、基金外包服务机构的外包服务费



基金外包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.1%的年费率计提且不低于 2 万元人民币/年。计算方法如下：

$$H=\max \{E \times 0.1 \% \div N, 2 \text{ 万} / N\}$$

H：每日应计提的外包服务费

E：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

N：当年天数

基金外包服务费自 2017 年 8 月 31 日起不再按基金合同中约定的费率计提，按上述费率每日计提，按季支付给外包服务机构。

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，自动在下季初五个工作日内、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，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，基金管理人应确保托管账户资金足额。费用自动扣划后，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，如发现数据不符，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。

2017 年 8 月 31 日前收取的外包服务费不再退还或减免。

基金外包服务机构的外包服务费收款账户如下：

户 名：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账 号：491068633089
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

